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嘉鱼县 2025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 EPC (项目名称) 嘉鱼县 2025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 EPC (标段/包名 称)

###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YZX-202504FJ-507001

####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 嘉鱼县 2025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 EPC (项目名称) 已由 湖北铭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以 嘉发改审批〔2025〕70 号、嘉发改审批〔2025〕69 号、嘉发改审批〔2025〕68 号 (批文名称及编号) 批准建设, 建设资金来源为 上级专项及自筹, 建设资金已落实, 项目业主为 嘉鱼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人为 嘉鱼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为 湖北铭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 嘉鱼县 2025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 EPC (标段/包名称) 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嘉鱼县城区; 建设规模: 嘉鱼县 2025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 计划实施改造 3 个片区, 涉及 24 个小区, 6456 户居民, 222 栋居民楼, 50.83 万平方米, 总投资 19368 万元。改造内容分为基础设施改造、完善类改造、提升类改造。基础设施改造: 提升小区内部及与小区联系的供水、排水、供电、弱电、道路、供气、供热、消防、安防、生活垃圾分类、移动通信等基础设施, 以及光纤入户、架空线规整(入地)等。完善类改造: 改造建设环境及配套设施包括拆除违法建设, 整治小区及周边绿化、照明等环境, 改造或建设小区及周边适老设施、无障碍设施、停车库(场)、电动自行车及汽车充电设施、智能快件箱、智能信包箱、文化休闲设施、体育健身设施、物业用房等配套设施。提升类改造包括建设小区及周边的社区综合服务设施; 卫生服务站等公共卫生设施; 幼儿园等教育设施; 周界防护等智能感知设施。以及养老、托育、便民市场、便利店、邮政快递站等社区专项服务设施。

2.2 招标范围: 本工程是在项目初步设计批复完成后进行的 EPC 总承包招标。包含初步设计范围全部内容的工程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等。 (1) 工程设计是指 包括且不限

于本项目施工图设计、设计跟踪服务以及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工程规模的调整及各种变更设计，并参与各个环节的验收。(2) 工程采购是指：建筑安装工程建设所需要的一切与该项目相关的材料、设备等。(3) 工程施工是指：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和招标人批复的施工图进行施工，直至竣工验收，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实际工作范围如有调整最终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3.1.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满足以下设计、施工资质条件：①设计资质：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②施工资质：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旧证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3.1.2 拟派本工程人员要求：①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若以联合体投标的，项目经理应由联合体牵头方在职人员担任，项目经理满足条件的，可以兼任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或一级注册建筑师；其中注册建造师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项目负责人（含施工总承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②设计负责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证书和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是本单位注册人员；③施工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工程的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含施工总承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3.1.3 业绩要求：投标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近五年（自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一项总投资金额在 9000 万元及以上的建筑工程的设计或工程施工或工程总承包（EPC）业绩。（业绩要求：①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为建筑工程施工业绩或建筑工程总承包（EPC）业绩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等证明材料，判定业绩有效的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金额以合同签订金额为准。②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为建筑工程设计业绩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设计合同等证明材料，若设计合同不能证明其投资额的则还需提供招标公告或前期批复文件等资料，判定业绩有效的时间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2 本项目 属于 政府采购工程及工程相关货物或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招标 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建设施工单位、设计单位或其他符合条件的主体责任义务；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工程投标。。

3.4 其它：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详见“投标人需知前附表”。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网员注册，并办理手机CA（标信通）或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常见问题—注册指南）。

4.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2025年04月28日00时00分至2025年05月07日23时59分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CA（标信通）或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下同），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5年05月21日09时00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yfwpt.cn](http://www.hbggyfwpt.cn)）、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招标公告附录（如有）